**2019年拟推荐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网上提交要求**

根据省教育厅和学校有关文件要求，现将我校2019年拟推荐省级及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网上提交申请书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登录平台**

**（一）省级项目**

1.项目分类，包含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自筹）、创业训练重点项目、创业实践重点项目、创业训练一般项目、创业实践一般项目、一般项目、一般项目（自筹）、校企合作基金项目。

2.省级项目登陆平台：（http://jscx.njnu.edu.cn/）

3.用户名：第一负责人学号；密码第一负责人学号。

4.具体申报项目负责人名单信息详见附件5。

**（二）校级项目**

校级项目暂时不录入平台。

**（三）平台操作手册**

**为便于交流和学习，请项目负责人加入江苏师大大创交流2019qq工作群（229583020），**下载平台操作手册，按照步骤操作申报。具体网上填写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3。

**二、填报截止时间**

网上填报工作请于2019年5月10日晚8点前完成。

**三、其他要求**

**1.选对填报类型**

**根据公示文件，进入平台务必选择正确的项目推荐类型**，包含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自筹）、创业训练重点项目、创业实践重点项目、创业训练一般项目、创业实践一般项目、一般项目、一般项目（自筹）、校企合作基金项目。

**2.项目所属一级学科的填写：**

正确填写项目申请表第二页中项目所属一级学科。如：项目属于化学类,则选择所属一级学科为理学，二级学科为化学类；如项目属于化工与制药类，请选择所属一级学科为工学，二级学科为化工与制药类。认真选择后填写。

具体参考见附件4，请务必填写准确。

**3.项目实施时间：**

所有项目实施时间务必填写为：起始时间**2019年4月20日**，完成时间：**2021年4月20日（由学校后台统一设置）**；

**4.项目简介：**

请语言简练，控制在100字以内。

**5.申请人和申请团队信息填写**

申请人或申请团队，年级填写（如:2016级，填写2016级）；所属学院/专业（所属学院可简写，如物理电子与工程学院可简写为“物电学院”，专业以教务系统的专业名称为准），信息务必填写完整，否则提交后成员信息丢失。

**6.经费预算：**

**请暂按以下经费预算，具体项目经费等教育部、教育厅立项后，具体经费预算详见附件1。各项目具体划拨经费再另行公布。**

重点项目（含重点自筹项目）、创业训练重点项目、创业实践重点项目：财政拨款0元，校（院）级资助10000元/项；重点自筹项目学院资助10000元/项；

一般项目、创业训练一般项目、创业实践一般项目、一般项目（自筹）：财政拨款0元/项，校（院）级资助6000元/项；一般项目（自筹）按6000元/项预算。

校企合作基金项目：财政拨款0元/项，企业资助5000元/项；

**7.预期成果：**

 请按新的预算经费金额调整项目的预期成果，不要出现“争取发表等字样”。

（1）重点项目：须以学生为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或在省级刊物上发表论文至少3篇或申请专利1项。如以指导教师为第一作者，学生第二作者发表高水文章SCI、EI、CSSCI等刊物1篇，可认定为2篇省级期刊，但学生须以第一作者发表1篇省级以上期刊。

（2）重点自筹项目和一般项目：须以学生为第一作者在省级刊物上发表论文至少2篇。如以指导教师为第一作者，学生第二作者发表核心期刊1篇，可认定为1篇省级期刊，但学生须以第一作者发表1篇省级以上期刊。

（3）指导项目和校级项目: 须以学生为第一作者在省级期刊上发表论文至少1篇。

（4）参加国家部委、省厅级行政部门主办的学科竞赛（如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大赛等），获省级以上奖项可认定为1-2篇论文。

（5）创业类项目：

重点项目结题要求（①必选，②-⑤中至少满足2项）：

①成立组建公司，须在工商部门登记、注册创业公司；社会服务机构须在民政部门登记注册；

②积极参加省级以上创新创业竞赛，至少取得省级一等奖1项；

③取得国家相关专利，公司营业额20万以上；

④项目有较好前景，融资20万以上；

⑤直接或间接带动就业人数不少于30人。

一般项目结题要求（①必选，②-⑤中至少满足2项）：

①成立组建公司，须在工商部门登记、注册创业公司；社会服务机构须在民政部门登记注册；

②积极参加省级以上创新创业竞赛，至少取得省级三等奖一项；

③取得国家相关专利，公司营业额10万以上；

④项目有较好前景，融资10万以上；

⑤直接或间接带动就业人数不少于15人。

教务处

2019年4月25日